

**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民政和扶贫开发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 落实社会救助各项优惠政策，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指导有意愿的特困老人集中供养和孤儿集中收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市低收入家庭儿童福利临时救助的审批管理工作；负责城乡低保、城乡低收入、“五七工”孤儿生活补贴、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等困境人员救助资金的发放。

(三) 承担全区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登记管理和监督责任；承担职责范围内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四) 落实制定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的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加强和完善城乡基层政权及社区治理，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五) 负责全区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负责区内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预审上报工作；负责与毗邻县（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处区内边界争议纠纷，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标志物的管理保护工作；负责全区国家标准地名标志物的设置维护和更新工作，负责全区门牌编码审批和发布工作；负责少数民族语地名的拼写、译写和规范化工

作；负责全区地名信息化和国家地名数据库建设工作，负责全区地名档案的归档更新，地名信息统计工作。

（六）负责婚姻登记工作，承担婚姻登记信息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七）落实老年人福利和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法规草案、政策，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区养老机构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

（八）落实儿童福利、儿童收养和儿童保护政策；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儿童收养登记、未成年人保护机构管理。

（九）落实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政策。

（十）落实残障福利发展政策，指导残障福利和康复辅助器具行业发展；指导民政职责范围内的精神卫生工作。

（十一）制定全区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指导社会工作人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二）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脱贫攻坚工作的决策部署，牵头拟定对口协作扶贫计划、重大政策措施并督导考核，开展协作扶贫工作。

（十三）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

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1 年度，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人员 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区划地名办、慈善办公室、残联办公室、社会福利办。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15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1 万元，增长 9.31%，主要原因是：人员的社保、工资、公积金基数调整，相应资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5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77 万元，增长 5.90%，主要原因是：人员的社保、工资、公积金基数调整，相应资金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157.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25 万元，占 87.8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9.18 万元，占 12.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 157.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80 万元，占 65.93%；项目支出 53.63 万元，占 34.0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38.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7 万元，降低 4.01%，主要原因是：辖区各类民政救助对象人数减少，项目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支出 138.25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0.41 万元，降低 7.00%，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压缩经费，节约开支，辖区各类民政救助对象人数减少，项目经费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177.99 万元，决算数 138.2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2.33%，主要原因是：辖区各类民政救助对象人数减少，年中调减项目收入。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77.99 万元，决算数 138.2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2.33%，主要原因是：辖区各类民政救助对象人数减少，年中调减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25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80201 行政运行 98.69 万元；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6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 万元；

2081002 老年福利 17.47 万元；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0.02 万元；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96 万元；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6 万元；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22 万元；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81 万元；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8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9.14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4.65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29万元，比上年减少0.75万元，降低36.76%，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2万元，占79.09%，比上年减少0.64万元，降低38.55%，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0.27万元，占20.91%，比上年减少0.11万元，降低28.95%，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

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公务接待费 0.27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用于上级部门业务指导、检查用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30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5.35 万元，决算数 1.2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5.89%，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4.35 万元，决算数 1.0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6.55%，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务用车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1.00 万元，决算数 0.2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3.00%，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接待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6 万元，降低 10.75%，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600.00（平方米），价值 568.47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15.7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殡葬管理服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1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54.51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我区民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始终按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先保“三保”经费，围绕全区的工作大局，凝心聚力搞保障、集思广益谋发展、务实大干抓落实；二是切实围绕当年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三是基本经费保障了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保障全区民政工作正常运转，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四是项目经费保障了各项民政救助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使得投入和产出成正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目标设定科学性评价存在难度。对于目标设定需要分科室部门分解，汇总后制定整体目标，如何科学整合全单位绩效目标比较困难；目标设定后如何科学设定考核评价标准，特别是对于不能量化的目标如何评价；二是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

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准；三是固定资产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固定资产台账未及时与账面资产金额对账且未与实物进行清点，未及时清理处置报废资产，导致资产台账与账面资产金额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会计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三是加强学习如何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充分发挥绩效工作效用；四是财务上，会计核算要更加详细，为本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总结、评估提供有效数据资料支撑，为各项业务工作更好的开展提供帮助。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